

# 教育部擴大公共化教保服務，逐年增加平價幼兒園的供應量

(文 /國中小及學前教育組何婉玲提供)

教育部於 2 月 6、7 日二天，在新竹市舉行今(103)年第一次全國教育局(處)長會議；教育部蔣部長表示，學前教育是所有教育階段的基礎，也是培育國家未來的人力資本，所以，為了提升國人生養子女意願，讓孩子們在適當的教育與照顧下，獲得生理與情意等方面的正向發展，教育部將與地方政府共同建構多元的教保服務型態，逐年增加平價幼兒園的供應量，滿足家長平價、優質的教保服務需求。

教育部指出，提供平價、優質、普及、近便的教保服務一向是政府的施政方向，因此，近年來持續編列相關經費補助與鼓勵地方政府推動各項學前措施，以具體減輕家長育兒負擔，營造友善教保環境，辦理情形說明如下：

## 一、擴大平價幼兒園的供應量向為教育部重要施政方向

### (一)增加平價幼兒園，維護幼兒就學權益

為了實踐幼兒就學機會均等的理想，教育部從 89 年起就補助地方政府在供應量不足地區增設公立幼兒園(班)經費，截至 102 學年度合計增加 1,025 班；另外，為了提供不同的公共化教保服務型態，96 年起依照友善教保服務計畫開辦友善教保幼兒園，由新竹市等 7 縣(市)採小規模的實驗方式辦理，合計設置 10 園 32 班，未來將依據 103 年 11 月 14 日修正發布的「非營利幼兒園實施辦法」，轉型為非營利幼兒園；教育部未來也將協助地方政府辦理非營利幼兒園的經費，增加平價幼兒園的供應量。

### (二)推動學前補助措施，幼兒就學少負擔

政府為了具體宣示願意與家長共同承擔育兒的責任，投入大量經費，減輕家長育兒負擔，維護學齡前幼兒的教育權，因此，從 89 年起提供幼兒就學補助，自 100 學年度起全面實施 5 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，每年受益人數約 19 萬餘人，並且規劃相關配套措施，穩定幼兒園收費基準及教保服務基本品質，透過政府與經營者雙方的共同努力，保障家長受補助權益。至於其他年齡層幼兒的就學補助，則是依據幼兒就讀幼兒園補助辦法的規定，依家庭經濟、族群等，由中央或地方政府提供相關補助。

### (三)支持婦女婚育，讓雙薪家庭父母安心就業措施

由於家庭型態的結構改變，雙薪家庭比率逐年提高，為了協助家長解決幼兒課後的托育問題，教育部從 95 年起補助公立幼兒園開辦課後留園服務，依照家長的教保服務需求，

彈性調整教保服務期間，開辦園數及參與幼生數已經逐年提升，102 年各階段(學期間及寒暑假期間)計 1,370 園開辦，約有 6.1 萬餘人次參加，另外，補助經濟弱勢幼兒免費參與課後留園服務所需的費用，補助受益人次約 2 萬人次；讓孩子在這段期間，可以透過幼兒園的活動規劃，培養孩子的閱讀習慣及興趣，增加同儕互動的機會，期望達到讓家長安心工作的目標。

## 二、公共化教保服務由現行 3：7 提升為 4：6 是未來的努力方向

教育部表示，為了縮短公私立幼兒園比例的差距，需要擴大多元的教保服務型態，所以，除了增設公立幼兒園外，也將協助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設置「非營利幼兒園」，預計 5 年(103-107 年)設置 100 園非營利幼兒園，透過政府、公益法人協力辦理非營利幼兒園，以成本價經營，不但提供家長平價、優質的教保服務，同時，減輕政府財政負擔，保障教保服務人員勞動權益，提升國人樂婚、願生、能養的意願；今年度臺北市已經成立正義、景美及樟新等 3 園非營利幼兒園。

教育部呼籲，廣設平價、優質的幼兒園，需要中央與地方政府共同努力才能達成，因此，希望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首長及公益法人團體能夠一起支持公共化教保服務政策，合力辦理非營利幼兒園，建構完善的托育環境，與家長共同分攤育兒責任，讓家長有信心生養子女，提升國家人力基礎。